

证券代码：831885

证券简称：鱼鳞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天龙大道 1333 号 4 栋 4 单元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李剑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以公告形式通知全体股东（公告编号：2024-01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192,45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772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8,9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2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胡敏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董事会拟定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2,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72%；反对股数 109,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2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5,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471%；反对股数 106,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2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5,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471%；反对股数 106,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2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2,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72%；反对股数 109,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2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2,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72%；反对股数 106,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29%；弃权股数 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公司决定继续进一步加大投入，故 2023 年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2,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72%；反对股数 109,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2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服务，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82,9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72%；反对股数 106,5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29%；弃权股数 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9%。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关于 2023 年 度利润 分配方 案的议 案	69,367	38.77%	109,535	61.23%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杨华均、洪于群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